

扬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召开扬州市科协第七次代表大会的通知

各位代表、各有关单位：

经市委同意，扬州市科协第七次代表大会定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—2 日召开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2 年 12 月 1 日—2 日，会期两天。

二、会议地点：

扬州会议中心

三、会议日程

1、12 月 1 日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(1) 10:00—11:00 | 六届八次全委会 |
| (2) 14:30—18:00 | 代表报到 |
| (3) 16:00—17:30 | 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 |

2、12 月 2 日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(1) 9:00—10:00 | 大会开幕式 |
| (2) 10:15—11:15 | 第一次全体代表会议 |
| (3) 11:20—12:00 | 大会主席团第二次会议 |
| (4) 13:30—14:30 | 分团讨论 |

- (5) 14: 40—15: 20 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
- (6) 15: 30—16: 30 七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
- (7) 16: 30—17: 30 第二次全体代表会议暨闭幕式

四、参加人员

- 1、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领导；
- 2、省科协领导；
- 3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委、开发区党工委分管领导；
- 4、市各人民团体主要负责同志；
- 5、市科协六届委员会委员（参加六届八次全委会）；
- 6、市科协第七次代表大会代表。

五、有关事项

1、六届委员会委员请于12月1日上午9:00-9:45在扬州会议中心群贤楼一楼多功能厅报到，出示健康码、行程码并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现场签署健康承诺书，10:00参加六届八次全委会。六届委员中的“七大”代表，全委会结束后按日程安排参加“七大”会议。

2、“七大”代表于12月1日14:30-18:00在扬州会议中心杏园楼一楼大厅报到，出示健康码、行程码并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现场签署健康承诺书。

3、大会实行闭环管理，严禁他人代会，统一安排食宿，并在酒店统一安排核酸检测。请代表报到入住后，在会议期间不要离开酒店。会议期间请全程佩戴口罩。

4、应参加会议人员7天内有境内高低风险地区、8天内有境外旅行史或居住史，5天内与正在接受居家健康监测的人

员共同居住、生活等密切接触的，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的，以及健康码、疫情防控行程卡有异常情况的，不得参加会议。以上事项由参会人员所在部门、单位落实责任，做好核查工作。

5、建议会前7天，所有会议相关人员非必要不离扬，如有扬州市外旅居史，应严格落实相应的健康管理措施后方可参会。

6、请参会代表按照代表团分组，向各代表团联络员反馈参会回执、“苏康码”（含姓名和核酸检测结果）、“行程码”截图，以电子版形式于11月30日12:00前报给各联络员。

第一代表团（宝应县、江都区、特邀代表）

联络员：刘悦 联系电话：18936268892；

第二代表团（高邮市、广陵区）

联络员：汪建飞 联系电话：18936268985；

第三代表团（仪征市、邗江区）

联络员：王颖 联系电话：18936268611；

第四代表团（高校科协、经开区、生态科技新城、景区、高新区）

联络员：朱梅君 联系电话：18936268881；

第五代表团（市级学会理科、工科片）

联络员：王翺 联系电话：18905272265；

第六代表团（市级学会工科片）

联络员：周英飞 联系电话：18014983997；

第七代表团（市级学会农医科片）

联络员：张坚 联系电话：15952741907；

第八代表团（院士工作站、纲要成员单位、科普教育基地、

市级企业科协)

联络员：冯 琴 联系电话：18936268612。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附：

参会人员参会回执

填报单位：

姓名	单位及职务	身份证号码	手机号码	备注

填报人：

手机：